

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上海微宇天导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鉴于本次交易事项可能引起公司的股票价格波动，为避免因参与人员过多，透露、泄露有关信息而对本次交易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对本次交易事宜采取了严格保密措施及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已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等相关规定，在本次交易事宜进行初步磋商时，即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制定了严格有效的保密制度，限定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

2、公司高度重视内幕信息管理，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

及时记录内幕信息知情人及筹划过程；

3、公司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要求制作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和交易进程备忘录，并及时报送北京证券交易所；

4、公司多次督导提示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履行保密义务与责任，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不得公开或者泄露该信息，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或者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

综上，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制定了严格有效的保密制度，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限定了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严格地履行了本次交易在依法披露前的保密义务，不存在违法违规公开或泄露本次交易相关信息的情况。

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1日